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 A 公告编号：2017—068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以书面通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独立董事梁融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沈险峰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7,000 万元整，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500 万元整，期限一年，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城镇化建设贷款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城镇化建设贷款人民币 50,000 万元整，期限五年，该笔贷款的担保方式为：1、深秦项目土地抵押；2、深秦公司双方股东（天地集团和华粤豪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3、深秦公司 100% 的股权质押。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城镇化建设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我公司为（授信申请人）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简称“建行”）申请的城镇化建设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我公司承担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币别、大写金额）人民币伍亿元整及其全部利息、

违约金、赔偿金和费用。同时，我公司同意将所持有的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 60%的股权质押给该行。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五、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展海波先生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7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张慧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止。

附：张慧先生简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情况详见当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 201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附：

张慧 男、1983年11月生，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会计师。历任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财务部会计，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合并报表会计、副经理。现任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部经理。

张慧先生目前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持股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